

证券代码：834469

证券简称：东管电力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变更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平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张爱红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陈建军、齐大宏、郭曦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对所承担项目正常执行及企业发展对资金实际需求，公司计划继续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敞口综合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整，授信品种为信用证及保函。

银行审批的授信条件如下：全部授信由东管重工（沈阳）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张平、张霞、张中献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全部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并以张平持有的公司 2500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其中 250 万敞口由公司持有的大东区 207.94 平米房产、大东区 77.42 平米房产抵押担保。具体授信额度、品种及担保内容等以最终合同签订的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3 日